

《永嘉县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 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和依据

为满足永嘉县城市建设和温州市一体化发展的需要，优化能源结构，深入推进城镇燃气的发展利用，促进燃气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保障安全，强化管理，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永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制定了本规划。

二、前期研究讨论情况

2020年11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通过公开招标确认由杭州市城乡建设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永嘉县燃气专项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单位通过现场踏勘、前期资料收集、方案编制等环节，于2022年1月完成《规划》初稿，后续编制单位持续推动永嘉县规划燃气场站选址事宜，于2023年7月完成征求意见稿。根据各相关部门及单位的反馈意见，经进一步收集资料、修改和完善，2023年9月完成了规划评审成果的编制，于9月底通过专家评审，并在2023年10月底完成报批成果的编制。

三、规划主要内容

1. 规划范围及年限。本规划的范围为永嘉县行政管辖范围，规划年限：2021-2035年。近期为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5

年。

2. 规划目标。天然气部分：近期规划从永嘉西门站引入第二路气源，实现东西两路气源对置供气；扩大管输气覆盖范围，逐步完善永嘉县主干管网，提高供气保障能力；近期永嘉县七大街道、桥头镇、桥下镇、金溪镇、沙头镇进行管输气供应；岩头镇、云岭乡采用 LNG 气化站的形式进行供气。远期规划从乌牛门站引入第三路气源，实现次高压管线在永嘉县域内的南北贯通；管输气区域形成城镇一体化的供气格局，其他各供气片区结合区域建设、用气负荷分布构建中压供气主干环网；至 2035 年，形成“三气源、南北贯通、五大站、七小站、两应急、七片区”的天然气输配系统供气格局。

液化石油气部分：近期完成 1 座 LPG 储配站的新建工程；永嘉县标准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布局数量为 43 座，其中 I 类站 2 座，II 类站 8 座，III 类站 33 座。远期完成 1 座 LPG 储配站的迁建工程；根据标准化储配站点建设情况以及温州市燃气一体化改革进展，逐步完成液化石油气市场整合，规范瓶装燃气市场经营；瓶装供应站点根据市场规模及液化石油气公司经营状况自然淘汰。

3. 规划主要任务。优化天然气气源引入格局，完善天然气输配系统，强化天然气供应保障，推进管道燃气“镇镇通”工程，实施天然气下乡。根据液化石油气发展趋势及要求，建设标准化

液化石油气储配站，规范瓶装供应站建设和管理，逐步实施液化石油气市场整合。完善智慧燃气系统建设。

4. 投资估算。永嘉县燃气新建工程包括天然气场站项目 13 个、高压（次高压）管道 28km、中压管道 226km、液化石油气储配站项目 2 座以及智慧燃气系统，规划总投资为 13.3 亿元。